2019年度

永州市强制隔离戒毒所部门决算

目录

**第一部分永州市强制隔离戒毒所概况**

一、部门职责

二、机构设置

**第二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**

一、收入支出决算总表

二、收入决算表

三、支出决算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

**第三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**

一、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二、收入决算情况说明

三、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

九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

十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**第四部分名词解释**

**第五部分附件**

第一部分

永州市强制隔离戒毒所概况

1. 部门职责

根据《禁毒法》规定，强制隔离戒毒所主要工作职责是：负责收治全市公安机关抓获的涉毒人员，并依法对吸毒人员进行强制隔离戒毒，即通过行政强制措施，对吸食、注射毒品成瘾人员在一定时期内进行生理脱毒、身体康复、心理矫治和法律、道德教育。

二、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

（一）内设机构设置。内设机构设置。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单位内设机构包括：六科二室一处和五个大队，分别是：财务科、后勤保障科、所政管理科、教育矫治科、社区戒毒指导科、习艺管理科、办公室、纪检监察室、政治处、常规矫治一大队、常规矫治二大队、常规矫治三大队、康复教育大队、警戒护卫大队。

（二）决算单位构成。市强制隔离戒毒所2019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：永州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市本级单位

**第二部分**

**部门决算表**

















第三部分

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

**一、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**

2019年度我单位决算总收入2940.8万元，比2018年决算总收入3123.52万元减少182.72万元，减幅5.85%。主要是原因市财政局科学调度，厉行节约，合理安排、调剂资金。

2019年度我单位决算总支出2940.8万元，比2018年决算总支出3130.65万元减少189.85万元，减幅6.01%。主要是原因我单位厉行节约，合理规划使用资金。

**二、收入决算情况说明**

2019年总收入2940.8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2679.75万元，占总收入91.12%，其他资金收入261.04万元，占总收入8.88%。

**三、支出决算情况说明**

2019年总支出2940.8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2201.6万元，占总支出74.86%，项目支出总计739.21万元，占总支出25.14%。

**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**

2019年财政拨款收入2679.76万元，与2018年相比减少384.16万元，减幅12.54% 。主要是原因市财政局科学调度，厉行节约，合理安排、调剂资金。

2019年财政拨款支出2679.76万元，与2018年相比减少435.61万元，减幅13.98%。主要是原因我单位厉行节约。

**五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**

**（一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**

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679.76万元，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1%，与2018年相比，财政拨款支出减少435.61万元，减少13.98%，主要是因为我单位厉行节约。

**（二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**

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679.76万元，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基本支出2199.91万元，占82.09%；项目支出479.84万元，占17.91%。

**（三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**

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574.2万元，支出决算数为2679.76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104%，其中：

1、一般公共服务基本支出。

年初预算为2025.19万元，支出决算为2199.91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108%，决算数大于（小于）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。（新招录公务员、遴选等）

2、一般公共服务项目支出。

年初预算为449万元，支出决算为479.84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107%，决算数大于（小于）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：增加了基建项目支出。

**六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**

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199.91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1961.73万元，占基本支出的89%,主要包括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伙食补助费、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；公用经费238.17万元，占基本支出的11%，主要包括办公费、印刷费、咨询费、手续费、水电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维修（护）、培训费7.73万元、公务接待费、工会经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。

**七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**

**（一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**

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6万元，支出决算为7.91万元，完成预算的22%，其中：
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，支出决算为0万元，完成预算的0%，与上年相比持平。

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24万元，支出决算为2.56万元，完成预算的11%，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厉行节约，与上年相比减少0.76万元，减少23%,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。

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12万元，支出决算为5.34万元，完成预算的44.5%，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，与上年相比减少32.89万元，减少86%,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未采购公务车辆。

**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**

2019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.56万元，占32%,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0万元，占0%,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5.34万元，占68%。其中：

1、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2.56万元，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51个、来宾473人次，主要是湖南省戒毒管理局、市州强戒所、各县区公安机关业务指导、交流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。

3、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.34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.34万元，主要是车辆加油、保险、维修等支出，截止2019年12月31日，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。

**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**

 我单位2018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

**九、关于2019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**

 见附件

**十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**

**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**

本部门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38.18万元，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95.55万元，降低39.78%。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。

**（二）一般性支出情况**

2019年本部门开支培训费7.73万元，用于开展警察执法工作培训，人数23人，内容为司法警察文明执法与安全执法等；未开支会议费；未举办晚会、论坛、赛事活动。

**（三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**

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7.35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7.35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。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，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%，其中：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4.46万元，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6.3%。

**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**

截至2019年12月31日，本单位共有车辆7辆，其中，领导干部用车0辆、机要通信用车0辆、应急保障用车0辆、执法执勤用车3辆、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、其他用车2辆，其他用车主要是垃圾车和戒毒人员物资采购货车,待报废车辆2台；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（套）；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（套）。

第四部分

名词解释

一、机关运行经费: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,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二、“三公”经费: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“经费,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(境)费。其中,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;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(含车辆购置税),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;因公出国(境)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(境)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食宿费等支出。

第五部分

附件

**永州市强制隔离戒毒所2019年度**

**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**

**报告单位：永州市强制隔离戒毒所**

**报 告 目 录**

1. **报告封面及目录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1**
2. **报告纲要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2**
3. **报告正文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3-9**
4. **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表及基础数据表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10-12**

**纲 要**

[一、基本概况](#_Toc413785897) 3

[1、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](#_Toc413785898) 3

[2、基本职能和主要工作职责](#_Toc413785900) 3

[3、制度建设 3](#_Toc413785901)

[二、部门整体支出资金来源及范围 4](#_Toc413785902)

[三、部门整体支出使用和管理情况 5](#_Toc413785905)

[1、基本支出 5](#_Toc413785906)

[2、“三公经费” 6](#_Toc413785907)

[3、项目资金 6](#_Toc413785908)

[4、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 6](#_Toc413785908)

[四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7](#_Toc413785910)

[1、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7](#_Toc413785911)

[2、评价结果 7](#_Toc413785912)

[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 7](#_Toc413785914)

[六、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8](#_Toc413785917)

[1、加强预算管理，严格执行《预算法》 8](#_Toc413785918)

[2、加强项目资金管理，严格规范项目资金使用 8](#_Toc413785919)

[3、规范账务处理，提高财务信息质量 9](#_Toc413785919)

[4、严控“三公”经费支出 9](#_Toc413785919)

**一、基本概况**

**1、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**

永州市强制隔离戒毒所是全额预算拨款的正处级单位，行政编制数100人，内设六科二室一处，五个大队，现有在职人员139人（其中正副处级6人、正副科级57人、科员55人、工勤21人）临聘18人，退休80人，合计237人,车辆编制数4台。

 **2、基本职能和主要工作职责**

永州市强制隔离戒毒所主要工作职责是：负责收治全市公安机关抓获的涉毒人员，并依法对吸毒人员进行强制隔离戒毒，在财政预算经费的保障下，将每一笔经费用在实处，保证工作的正常运转，通过行政强制措施，对吸食、注射毒品成瘾人员在一定时期内进行生理脱毒、身体康复、心理矫治和法律、道德教育，使其戒除毒瘾。

# 3、制度建设

为加强部门整体支出管理，强化国有资产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，提高财务的精细化管理水平，在日常的管理工作之外，我单位建立了相关管理制度；为提高日常工作效益，提高理论学习能力，加强党风廉政建设，我单位针对党组会议、民主生活会议、学习中心组与干部职工学习、党风廉政建设等制定了相关管理制度，单位工作以制度去规范行为。

财务管理制度基本规范。财务管理制度主要从资金使用和管理、财务收支、经费支出、费用报销、日常办公用品管理、差旅费管理和借支款管理进行了制定，部分项目制度制定简要。《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：规范了资金使用范围、分配方式、下达和使用、绩效评价和监督检查，办法制定较为完善。

《固定资产管理制度》：对固定资产的核算、购置、验收、保管、使用、清查和赔偿做了具体规定，操作方便。

**二、部门整体支出资金来源及范围**

我单位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金额为2940.8万元，与年初财政预算资金2574.2万元相比，增加366.6万元，主要资金来源是，包括：

1、年初结转和结余

2019年年初结转和结余44.33万元。

1. 年中及年底财政追加经费

2019年市财政年初预算拨款2574.2万元。2019年年终决算总收入2940.8万元，其中：市财政预算拨款收入2679.75万元，其他收入261.04万元（基建拨款收入）。

其中，财政年中追加工资福利津贴及戒毒专项经费105.55万元。

以上经费主要用于干警人员经费支出、运行经费支出和戒毒人员费用支出。其中，人员经费支出包括：工资福利支出和一般商品服务支出；戒毒人员费用支出包括：戒毒人员的生活伙食费、医疗康复费、所政经费、教育经费、戒毒业务费。

1. 年末结转和结余

2019年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44.33万元。

**三、部门整体支出使用和管理情况**

我单位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金额为2940.8万元，其中财政拨款支出2679.76万元、其他资金支出261.04万元。分别为：

**1、基本支出**

基本支出包括：工资福利支出、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。

基本支出主要用于对全所干警职工的基本工资福利、各项津贴补贴的发放，并保证单位正常的工作运行经费。具体支出如下：

基本工资537.33万元、津贴补贴399.47万元、奖金209.43万元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352.26万元、伙食补助费56.17万元、绩效奖334.63万元、办公费25.92万元、印刷费2.63万元、咨询费4万元、手续费0.1万元、水电费94.17万元、邮电费3.77万元、差旅费26.44万元、维修（护）19.52万元、培训费7.73万元、公务接待费2.56万元、工会经费44.04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.34万元、其他交通费0.28万元、公务员医疗补助金19.7万元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52.75万元、其他资本性支出0.98万元。

# 2、“三公经费”

我单位2019年的“三公”经费支出7.9万元，其中：

因公出国（境）0万元；公务接待费为2.56万元（公务接待批次为47及人数为420人，人均支出金额61元）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为5.34万元（运行维护费5.34万元，较去年减少32.9万元）,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。

与2019年年初预算数36万元相比，减少28.1万元。

与2018年决算支出41.55万元相比，减少33.65万元，减幅80.99%，主要原因是去年购置一台执法执勤用车27.33万元，而我单位厉行节约，严控车辆运行维修费以及招待开支，公车运行维护费及公务接待费较去年有所减少；

**3、项目资金**

项目支出包括：戒毒人员生活费、医疗康复费、所政经费、教育经费、戒毒业务费、资本性支出等。

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在所戒毒人员的生活伙食费和医疗康复费用等。

2019年我单位项目资金安排429万元，项目支出479.84万元，包括：工资福利支出0万元、商品和服务支出5万元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34.21万元、资本性支出140.64万元。

**4、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**

2019年我单位在原已制定且已实施的各项有关规章制度的基础上，按照市财政的统一布置安排，完善了本科室的财务管理制度，包括差旅费报销制度与公务接待管理制度。在建立健全和完善有关财务制度和单位管理制度的过程中，明确各科室人员岗位的职责权限、工作分工和纪律要求，促进全所工作人员增强做好工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，真正做到工作有目标、岗位有责任、行为有准则、办事有制度、管理有规范。

**四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**

**1、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**

目标1：确保全所干警职工基本工资福利、各项津补贴的正常发放，让干警职工能全身心的投入到工作中，保证了我所的公用经费支出，维持了正常的戒毒工作运转。

目标2：确保全所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的生活伙食，医疗康复、教育、技能等，各方面得到一定的保障，使其安心在所内进行戒毒康复治疗，保证所内工作的正常运转，为社全的和谐、稳定发展提供强有力保障。

绩效目标完成情况：在各科室、大队的共同努力下，财务、纪检的监督下，各项指标已全部完成，保证了干警职工的基本工资福利、津贴补贴，让干警职工能全身心的投入到工作中，公务运行经费的充足，维持了戒毒工作的正常、连续运转。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的生活费3000元/年.人，医疗康复费1800元/年.人，已达到湘财行[2013]69号文件的要求，使强戒人员安心在所戒毒、治疗康复，大大降低社会上因吸毒而引起的犯罪率，降低了复吸率。维持社会稳定、健康发展，为社会安定、人民财产安全提供可靠保障。

**2、评价结果**

根据我单位2019年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》，评价结果为88.5分，评价等级为良。

**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**

年初预算批复金额和实际支出存在较大出入，说明未按照预算编制的要求进行预算执行，预算编制的计划性和执行管理上有待提高，制度的执行有待进一步强化，资金使用的合规性有待进一步规范。

**六、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**

# 1、加强预算管理，严格执行《预算法》

应严格《预算法》执行部门预算，按照财政批复的部门预算和绩效目标的项目和用途使用资金，不得擅自调剂使用。

在预算金额内严格控制费用的支出，控制超支现象的发生。对于年度无法预计的临时追加的相关工作所需费用，用其他费用项目结余资金调剂使用或需要追加费用预算的，要按照费用预算调整的报批程序，经批准后才能使用；支出报账支付时，要严格审核，控制费用跨年度报账，确保费用核算的及时性和完整性；按照费用的实际使用用途进行资金支付和财务列报，严格按照行政单位会计制度进行财务核算，维护《预算法》的严肃性。

# 2、加强项目资金管理，严格规范项目资金使用

严格规范专项资金的审批程序，切实做好专项资金专款专用，严禁专项资金挪作他用。设置专项资金科目进行核算，真实反馈专项资金使用情况，严禁专项资金在项目间自行调剂。

完善财务管理制度，严格规范现金使用的范围，尽量避免大额付现，确保单位资金安全和完整。

  **3、严控“三公”经费支出**

认真贯彻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有关要求，进一步规范公务用车的使用，从严控制和压缩“三公”经费的支出，尽量减少不必要的公车运行开支。